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通过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中，因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前述人员原拟获授的权益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19 名调整为 217 名，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激励对象人数由 211 名调整为 209 名，授予的权益总数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胡晓棣、封模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

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将 2026 年 10 月 20 日作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60.00 万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 20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胡晓棣、封模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